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31)

### 股東特別大會通知

茲通知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三十八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是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建議修訂(「**建議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之通函附錄一；
- (b) 謹此批准及採納標有「A」字樣以文件形式呈交本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簡簽署以資識別的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包括建議修訂)(「**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為本公司之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契據及作出所有有關安排，以使建議修訂及採納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生效，以及根據開曼群島及香港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相關規定辦理相關登記及備案。」

代表董事會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山輝

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在大會上，除主席決定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2.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及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表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3. 已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核實之該等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六）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4. 為釐定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投資者務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山輝先生（主席）、劉宜美女士及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潘勝雄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明鑑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吳綏宇先生。